

从“自由”的角度析郭象独化论

王旭月¹, 宫 臣²

¹山东济宁政德教育干部学院教务部, 山东 济宁

²山东融汇物产集团有限公司花园井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 济宁

收稿日期: 2026年4月21日; 录用日期: 2026年5月12日; 发布日期: 2026年5月25日

摘 要

郭象的“独化论”以个体生命的现实存在为基础, 驳斥魏晋以来正始玄学提倡的“贵无论”以及裴頠所提倡的“崇有论”, 言“造物无主”, 阐明万物以“无本”为本, 以“自然”为真, 从而开辟出一个没有有限性束缚的自由领地, 使“自由”在这片空地上得以可能。这种“自由领地”使个体不被任何具象性因素所裹挟和预设, 个体以实然的状态自性存在, 其“生”乃歛然自生, 不依外物, 其“性”乃天生具备, 尽性即得, 个体以这种“自生”“自性”的自然存在方式不断开启未知的生命旅程, 这种存在方式是“自由”的存在论支撑, 亦可以说是“自由”的现实进路, 如此, 个体之“自由”得以涌现, 并且在纷繁复杂的生命境域中, 个体与其他万事万物相因俱济, 独化于玄冥之境, 这也是郭象“自由观”的理想境界。

关键词

独化论, 自由, 玄冥之境

Analyzing Guo Xiang's Theory of Independen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Freedom"

Xuyue Wang¹, Chen Gong²

¹Academic Affairs Department of Shandong Jining Zhengde Education Cadre College, Jining Shandong

²Shandong Ronghui Property Group Co., Ltd. Huayuan Jingtian Resource Development Co., Ltd., Jining Shandong

Received: April 21, 2026; accepted: May 12, 2026; published: May 25, 2026

Abstract

Guo Xiang's theory of "individualization" is based on the reality of individual life, refuting the

文章引用: 王旭月, 宫臣. 从“自由”的角度析郭象独化论[J]. 哲学进展, 2026, 15(5): 280-286.

DOI: 10.12677/acpp.2026.155233

“valuing everything” advocated by the orthodox metaphysics since the Wei and Jin dynasties and the “revering existence theory” advocated by Pei Di. It states that “creation has no owner” and clarifies that all things are based on “nothingness” and “nature” as truth, thus opening up a free territory without limited constraints and making “freedom” possible on this empty land. This kind of “free territory” allows individuals to be free from any concrete factors and preconceptions. Individuals have their own subjectivity, and their “life” is naturally generated without relying on external things. Their “nature” is innate and obtained by nature. Individuals constantly embark on unknown life journeys in this natural way of “self-generation” and “self-nature”. This way of existence is the ontological support of “freedom” and can also be said to be the realistic path of “freedom”. In this way, the “freedom” of individuals can emerge, and in the complex and varied life realm, individuals are in harmony with all other things and become unique in the mysterious realm. This is also the highest level of Guo Xiang’s “freedom view”.

Keywords

Independence Theory, Freedom, Xuanming Realm

Copyright © 2026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郭象的“独化”概念是对老庄之“自然”的创造性延展，在老庄的自然主义哲学基础上进一步阐释了万物存在之无因自尔，而万物在现实中的自然存在便是郭象“自由”的直接显现。郭象之“自由”，并不像庄子一样完全消解主体之具身限制，随于大道，亦不像儒家一样将主体的自由立足于现实伦理道德，收拢于个体的意志范畴，而是让个体上达于天人之间，体验到天所赋予自身的“独化”特性，从而退回到现实的生存之域，以自然之道尽己之分，同时化及万物，与万物和谐碰面，面对着前路无限的可能性，不断超越、更新现状，而个体在人生道路上呈现出的自由性质，在一定意义上便是超越之后的“自在性”，如此，个体得以在漫漫的未济之途绽放自身。

郭象不仅尊重生命个体的主动性和现实性，也保证了个体作为天地生化事业中的一员，在所处的任何境域中都能无拘无待、尽性自得。“天道”将能够上达于自由的潜质让渡给生命个体，个体具体的生存之路只能由自己主动筹谋，如此一来，人和事物本性的实现，即自由的达成，由“天道”视域下的必然性畛域转向个体自觉的主动性畛域，人之尽己之责不由外物操控，完全由自己承担。因此，郭象之“自由”的本质，乃是人和万物不违背自然规律，以“天道”馈赠的自然本性积极地成就最高的天地伟业，逍遥自由地立足于现实世界，无待而行。无待自由是一种位于“天”“人”之间的中间体验，天与生命个体既相互关联又彼此独立，主体在据守现实权能的基础上体悟超越性的天道而使自己得以知天勉行、守己安命，在体悟天道后，主体又将其搁置为“如在”，并不会消极地认为自身被天道操控，对其曲意逢迎。在这种对天人的联合贯通下，主体不脱离自身的主体性而能“以得性为至，自尽为极”，以自己现实具有的智识和才情积极创建辉煌的人生。

2. 自然无本——“自由”的合理性预设

汤用彤([1], pp. 43-44) ([2], pp. 25-39, 60-76)认为，魏晋谈本体一反汉代关于宇宙之构造、万物之孕成的“物理”“天道”，而体会关于“本末”“有无”的存存本本之玄致以及万事万物之真迹。“有无问

题”是贯穿魏晋玄学的理论线索，始于王弼而集大成于郭象，以王弼为代表的“贵无派”将“无”作为万有之本源，他认为，“无”不是与“有”对立的虚空，也不是超然于万有之外的主宰者或有形有名的具物存在，而是支撑万物存在、通于无限的本体之道，不温不凉，不宫不高，无止无分，性无所属，故曰：“道以无形无名始成，万物以始以成，而不知其所以，玄之又玄也”([3], p. 1)。王弼认为，“天下之物所，皆以有为生，有之所始，以无为本。将欲全有，必返于无”([3], p. 110)，“无”作为本体使万有得以得全，万有自然地依从本体之“无”而绽显其生。以裴頠为代表的“崇有派”将“有”作为万物之统御，他认为，万物存在的本原是“有”：“总混群本，宗极之道也……偏无自足，故凭乎外资。是以生而可寻，所谓理也；理之所体，所谓有也；有之所须，所谓资也；资有攸合，所谓宜也；择乎所宜，所谓情也”([4], p. 823)。裴頠认为，万物生灭变化之理以总混群本之“有”为宗极之体，并且万有之存在需向外资借，群有之间因各得其宜而攸合。而郭象认为，王弼的“贵无论”和裴頠的“崇有论”均偏执于两端，“妄作穿凿”，并且曲解有、无的真正含义、强行置予两者先后顺序和本末之别，并使万物之存在依旧被所谓的“生物者”所决定，个体生命存在的自由本质没有得到关怀和落实。“无既无矣，则不能生有；有之未生，又不能为生，然则生生者谁哉？块然而自生耳”([5], p. 26)，“无”就是虚空，什么都没有，与“有”没有任何联动，所以“无”无法生“有”；再者，具体而有限的“有”从不存在到被产生而存在，那它自身则不足以“物众形”，无法成为万有存在的本原。郭象认为，所谓“初者，未生而得生，得生之难，而犹上不资于无，下不待于知，突然而自得此生矣”([5], p. 230)，他以这种自然状态描述先行于万物个体之存在的境域，强调“自然主义”，这种“自然主义”消解了本体，预设了个体存在之自由的价值合理性，呈现出郭象思想对万物现实性、个体性和主动性的重视。

郭象所讲的自然并非是像柏拉图的“理念”、普罗提诺的“太一”、康德的道德律、上帝观念等外在于万物的、客观可描述的具体存在或抽象存在，而是先行于每个生命个体之存在的根本特征，在郭象那里被称为“自然之道”，或者“天道”。当然，“自然”也是万物个体获得存在之后的特性，而此时，“自然”便是“天道”毫无预谋的让渡给个体的自由权利，反而言之，个体获得生存的自然之途即是“天道”，但“天道”并非客观存在的东西。在此意义上，郭象哲学消解了本体，即成玄英所言“不本而本，本无所本，疑名为本，亦无的可本”([5], p. 141)（《庄子·大宗师注疏》），自然之理需积习而成，虽言玄冥、参寥等，但是“盖阶近以至远，研粗以至精，故乃七重而后及无之名，九重而后疑无是始也”([5], p. 141)（《庄子·大宗师注》）。

在中国古代汉语中，“本”之原始义为“草木之根柢”([6], p. 118)，植物依根得以在现实生存中荣养、坚固自身，同时，根是植物之延伸，与植物一体而存，共成而不离。因此，如儒家生生之天和道德之天、老子之“玄牝”、庄子之“天籁”，中国哲学之“本”亦是个体生命现实存在之根本义，在郭象看来，“夫物各有足，足于本也”([3], p. 141)，并且“得其性则本至”([7], p. 14)，人和万物以得性为至，自尽为极，顺应“自然之道”不断充实自我从而得以实现自己，如此，才是把握住生之根本义，从而成就了自身生命的最高伟业。汤用彤在《魏晋玄学论稿》([1], pp. 4-22)中提到，郭象既主张万物纷纭，群品独化自生，无有使之生者，因此在郭象看来，万事万物“无本无体”，他只关注群物在可以眼见的现实世界如何开展、如何立足，关注个体真实的、独立的现实生存，而不关注虚无缥缈的异域流行，从而赋予现实生命最高程度的自由。正如王晓毅([8], pp. 161-199)所认为，郭象在佛教般若学“无本”“空义”等学说的影响下，否定了中国传统哲学中具有绝对的历史“本根”或历史之始的宇宙生成论，关注万物的现象实存，从万物之实在反观万物的自然本性，从而融合了魏晋玄学面临的本末割裂的矛盾，正如海德格尔所说：“现象和真理不是相互独立或平行的客观存在与主观的两个过程，而这都发生于‘存在’的过程”([9], p. 162)。

郭象之“自然之道”，一曰“非使然之不得不然”。“自然之道”成就了万物的自性生存，赋予“自

由”以合理性，个体顺应自然，不能违背天道规律，此乃“不得不然”。虽然个体无法撼动和左右大道的自然规律以及现实的自然发展即将面对的一切可能性，但是，自然没有限定万物，反而给予个体主动地以自己的意愿自由发展的可能境域。每个个体都自性而存，无待于他者，至于个体如何生存、如何尽心尽责只能由他自己承担，自由地筹谋规划，不由外物掌权、不被特定的命轮强迫和命令，不跻羨既定的理想目标，此乃“非使然”；二曰“自然无为”，即郭象“冶锻而为器者”之“理”，何为“自然之理”？“不知所以然而自然耳。自然耳，不为也”([5], p. 6) (《庄子·逍遥游注》)。大道赋予个体自然之性，自然即个体极致的境界追求和审美体验，郭象又曰：“言天下之物，未必皆自成也，自然之理，亦有须冶锻而为器者耳”([5], p. 154) (《庄子·大宗师注》)，“理”便是教人们于现实当中如何不违背自然，依自然之道行为处世，或修学冶锻、追寻理想。个体在现实生存当中，只需“任之而自尔”，顺应自然之道，不行残伤性情、狡诈伪作之事，努力充盈生活，成就自我，最后契“自然”之真，“闻道而忘其所务”，达到理想的自然、自由境界，如此，便是“非伪也”。

3. 自生自性——“自由”从存在中涌现

郭象认为，万物个体在此自然境遇中“欻然自生”而获得存在，其存在的本真特性主要体现为“物之自性”，万事万物自生自性于现实世界，自为自化，以自己的本性自由舒展。“自生”使个体得以存在，是个体“自由”得以涌现的起点，“自生耳，非我生也。我既不能生物，物亦不能生我，则我自然矣”([5], p. 26) (《庄子·齐物论注》)。世间万物每个个体均是自然而无所依恃地“欻然”自生，掘然自得而独化，并于群物组成的现实世界真实的呈现自己，全生尽性。并且，物之“自生”并不是由其自己的意愿所掌控和驱使，是事物的“被抛”命运。人类如何超越沉沦状态达到本真状态？西方哲学家海德格尔找到了这样一个存在者——“此在”，他可以冲破一切束缚和保护屏障，它本身已经介入存在的展开状态中并且牵引着存在，而这便类似于郭象所论述的自由个体，在自由存在境遇中牵引着自身自由。存在在此在的展开场域中呈现本身，这一境域的整体结构，被海德格尔称为“操心”(Sorge)[10]。“操心”的结构是“先行于自身——已然在某一世界中——依世界内存在者而在”，三个环节对应着境内时间的三个形态：“先行于自身”对应着“将来”的“能是”，“已然在某一世界中”对应着“过去”，“依世界内存在者而在”对应“现在”。郭象之“自然无本主论”，便是先行于个体之自由的一种必然性，郭象所言个体之“自生”，便是个体被抛入这个世界，此乃自然而然，不可预料，此在展开的基础，就是它已然被抛入实存世界中，而郭象个体之“自由”的涌现，便是“自生”，即在现实中展开其存在。于是，个体在一个充满未知的生存道路上积极前行，自由规划，依其他存在者而在，相因相济，这种存在方式的本然形态就是郭象之“自由”的本质。正如休谟所说：“因为如果任何事物缺乏一个原因，那么它就是产生出自己来的，也就是说，它在它存在之前就已经存在，而这是不可能的……一个没有任何原因而绝对存在的对象，当然不是它自己的原因”([11], p. 93)。因此，郭象曰：“夫物事之近，或知其故。然寻其原以至乎极，则无故而自尔也。自尔则无所稍问其故也，但当顺之”([5], p. 268) (《庄子·天运注》)，个体在其现实生存过程中，只需积极地面向前路，无需了解这莫须有的生成原因。

万事万物自然生化，而“自性”便是使事物得以成其自己的本真规定性，是个体各自于现实世界的真实绽放，亦是个体“自由”的存在路径，个体只要不逾越自身性分，便可以实现自由。在郭象思想中，个体之间除了具有衣食住行等共性之外，每个独立的个体均有自然赋予的先天“殊性”([12], p. 51)，比如个体的高、矮，胖、瘦等等。并且每个个体之性具有不能突破的界限，郭象称这种个性之范围为“性分”，比如能够抟扶摇而上的鹏鸟之“性”，与只能够“抢榆枋而控于地”的蜩与学鸠之性，并且两者因受制于自然性分，其眼界与理想境界亦有小大之差异，因此郭象言“物各有性，性各有极”([5], p. 6) (《庄子·逍遥游注》)。“性之所能，不得不为也；性所不能，不得强为”([5], p. 488) (《庄子外·物注》)，

既然个体之性是与生俱来、无法掌控的, 那个体只需止乎本性、顺性而为, 不去跻慕性分之外的不可知之地。“自然者, 不为而自然者也。故大鹏之能高, 斥鷃之能下, 椿木之能长, 朝菌之能短, 凡此皆自然之所能, 非为之所能也。不为而自能, 所以为正也” ([5], p. 11) (《庄子·逍遥游注》)。万物之真性, 乃不为而如其所是地本然呈现自己, 即“自然之性”, 若说“性”之“自然”乃“欵然自生”, “自然”之“性”乃“不伪自成”。“自性”是个体最本真之性, 性分之内是个体得以努力、得以超越当下自我从而成就更高自我的境域分限, 个体依着“自性”, 不好高骛远, 不消极怠惰, 因循事物的自然规律赓续前行、无所避就, 顺其自然地充实、完善自我, 不加损益, 如此, 个体将以尽性自得为全生之根本, 其精神也会由此认知进路上达于自由境界。

另外, 郭象“独化”而存在的个体并不孤立, 每个个体虽然独立自为, 却均在无意中与其他个体相互关联, 互相援济襄助, 处在与万事万物“相因”相造的玄合状态之中。依据海德格尔的“操心”(Sorge), 个体“自生”于现实世界, 便“依世界内存在者而在”, 外物对个体自身显现, 个体便以开放的态度接纳其他存在者, 个体与其他存在者共同置身于一个自由的敞开境域当中, 将自身以及其他存在者同时带到无蔽领域之下, 成其所是, 这是个体“自由”的基本存在特性。郭象认为:

“彼我相因, 形影具生, 虽复玄合, 而非待也。明斯理也, 将使万物各反宗于体中, 而不待乎外。外无所谢而内无所矜, 是以诱然皆生而不知所以生, 同焉皆得而不知所以得也” ([5], p. 60) (《庄子·齐物论注》)。

万物的自生自化、自为自成皆是出于自然, 不仅无所凭借, 且无因于他物, 至于个体在现实当中偶然的相济相生, 相与相为, 则是一种没有企图和共识的际遇所达成的默契玄合, 个体之间这种无心的相互牵动和关涉, 便是郭象所说的“相因”, 所谓: “天下莫不相与为彼我, 而彼我皆欲自为, 斯东西之相反也。然彼我相与为唇齿, 唇齿者未尝相为, 而唇亡而齿寒。故彼之自为, 济我之功弘矣, 斯相反而不能相无者也” ([5], p. 314) (《庄子·秋水注》)。

万事万物之间在没有意图的状态下“相与于无相与, 相为于无相为” ([5], p. 145) (《庄子·大宗师注》), 便如同唇与齿的关系, 二者各有司存, 却又更相御用、不可相无, 是事物成其自身的必然遭遇, 如同人体的各个器官, 各有其能却百节同和、一损俱损, 存在为一个表里俱济、和谐的生理系统。郭象的“自为”与霍布斯的“自我保存” ([13], pp. 92-141) 均是个体的自然本能、自然权利, 但是二者有所不同, 霍布斯认为, 个体之间为了维持并实现自己的权利和利益, 由理性驱使, 通过“公民契约”互相联结。但是郭象却认为, 个体在“自为”过程中的“相与”乃是没有任何目的、没有任何规则保障的自然状态, 个体之间必然会有某种纽带关系, 在成就自我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地带出其他个体, 不仅实现了自我, 也实现了其他个体的存在价值, 实现共赢。莱布尼茨的“单子论”也讲单子之间“预定的和谐” [14], 但是他将单子的本性与变化, 以及单子之间的关系诉诸于“上帝”之神学, 而郭象的万物之本性, 万物之“相因”皆是自然而然, 无所谓上帝一般的造物主。

“夫相因之功, 莫若独化之至也。故人之所因者, 天也; 天之所生者, 独化也。人皆以天为父, 故昼夜之变, 寒暑之节, 犹不敢恶, 随天安之。” ([5], p. 133) (《庄子·大宗师注》)。

个体独化自生, 自然而然地与其他个体彼此联结, 互相尊重, 和谐相生, 不违逆自然之理, 迎死生之变, 达鱼水之交, 积极面对前路未知的境遇, 以固其宜矣, 通达自由。

4. 独化于玄冥之境——“自由”的理想境界

由前文可知, 万事万物并非由“无”而出, 亦非“有”之所生, 每个个体自然而然地自生自性, 外无所谢, 内无所矜, 并且独立生化的万物之间无意而相因, 无为而相济, 形成一个和谐圆满的境域, 此即郭象所谓“玄冥之境”, 乃是指万物自生、独化的整体场域, 个体之间这种存在方式的本然形态就是

郭象之“自由”的本质，也是个体之“自由”的最高境界。郭象思想根植于老庄，对于“玄冥”，老子多以它来喻明“道”之玄妙，曰“玄之又玄，众妙之门”([3], p. 2)；庄子亦曰“始于玄冥，反于大通”([5], p. 327)（《庄子·秋水》）、“於讴闻之玄冥，玄冥闻之参寥”([5], p. 141)（《庄子·大宗师》），以言明一种爽然至妙、混沌杳冥的本然状态；“玄者，冥默无有也，始、母之所出也”([3], p. 2)，王弼则将“玄冥”视为万事万物生成、存在的“无”之宗始。《说文解字》释“玄”、“冥”曰“幽远”之意，总而言之，“玄冥”一词总有指代本真的原初境域之幽寂深远，妙本极致之意。“玄冥之境”是郭象“独化论”的最终落脚点，那他又如何用“玄冥之境”来进一步完善其“独化论”呢？

郭象曰：“问为天下，则非起于太初，止于玄冥也”([5], p. 160)（《庄子·应帝王注》），可见“玄冥”在郭象那里也是如“太初”一般的原初、本真的状态。魏晋时期，对于事物的本原之说占据主流地位的乃“贵无论”和“崇有论”，但从前文论述的郭象思想中可以知道，郭象以无本为本，更不以“有”“无”为万物之初、万物之本，所以郭象的“玄冥”并不同于王弼之“本无义”和裴頠之“崇有义”，而是对“有”“无”的统一，由万物之实有而入玄冥之虚境，由玄冥之虚境以涵摄万有之实存。郭象在《庄子·大宗师注》中说到：“玄冥者，所以名无而非无也”([5], p. 141)，然而在郭象那里，“无既无矣”，无则虚豁顽空，即纯粹的虚无，所以，“玄冥”只是一种奥妙莫测的精极之名，虽可名“无”但绝非“零”。郭象常把“玄冥”一词用于其“独化论”，曰“是以神器独化于玄冥之境”([5], p. 1)，自然之物因何自生自成，因何相因相造是无从追问的，最终至于无待而独化的和谐境域，“玄冥之境”就是指这种阔远幽昧，却又因各种生命的存在而盈满丰富的原初混沌之境，它并不是实境，是万事万物自然生化的整体场域和本真境界，无法言明，惟能意会，因此康中乾先生说“‘玄冥’的不可名表性、境界性正是‘独化’的现象学意蕴的表现……表示一种活的境界或意境，以之揭示‘独化’本体的活的本性”([15], p. 280)。由此可知，郭象寄言以出意的“玄冥”之“无”并非“有”之对立，它是万有自由“独化”的最终归宿，只因其奥妙难明，故名无。

在郭象思想中，无亦有“成事之具”“至虚之宅”之意，它在万物的生化过程中具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个体在自己的性分之内于现实世界当中生存变化，在“无”之纯白虚室得以葆有自我，不失自然本性，从而实现自我价值，日臻圆满，故郭象曰：“言必有其具，乃能其事，今无至虚之宅，无由有化物之实”([5], p. 82)（《庄子·人间世注》）。个体于人间涉物，其行其止，于内虚其妄念、率性任真，得以全生尽性，所谓“性各有极，苟足其极，则余天下之财也”([5], p. 14)（《庄子·逍遥游注》），于外则“荡然放物于自得之场，不苦人之能，不竭人之欢”([5], p. 88)（《庄子·人间世注》），因循万物的自然规律，使其获得成全。如此一来，在“无”的作用下，每个个体都能放于“自得之场”，面对现实境况，任运宽坦，自由逍遥，所以郭象说：“冥极者，任其至分而无毫铢之加。是故虽负万钧，苟当其所能，则忽然不知重之在身；虽应万机，泯然不觉事之在己”([5], p. 63)（《庄子·养生主注》），这便是“独化”的最终归宿——“玄冥之境”。因此，“玄冥之境”是万事万物独化的场域，现实世界的“江河湖海”、“花鸟鱼虫”皆是在“玄冥之境”中得以生成、独化，再者，玄冥之境亦是万物独化所达成的理想境界，也是“自由”的最终境界，世间个体在玄冥之境中无待而共存，足其性极而不知其几。

郭象的“自由”是觉醒而放达的时代申诉，是生机而勃郁的生命流荡，是自然而洒脱的诗意栖居，他将一切复归于自然，让个体的自我情感和自我价值得以宣泄和释放，表征了个体自由和独立意识的觉醒，表现出对个体生命价值的重视和追求，自然存在的生命个体必然依其最真实的本性自由地徜徉于群己和谐的大千世界。马克思曾说：“自由不仅包括我靠什么生存，而且也包括我怎样生存，不仅包括我实现着自由，而且也包括我在自由地实现着自由”，郭象思想中所体现出的“自由”与马克思所讲的“自由地”都是生命个体之在场的一种原初、本真的自由状态，这亦是生命个体之存在的自然特性。个体生来便无待于外在力量的驱使和操控，与自然世界无机而自如地接触，并在其独化过程中对自身生命的切

身性和自由性有所感悟和通达，这种通达召唤着个体不断地生成着生命中全新的可能性，从而实现本真的自我。这是个体“自在”“自为”的自然存在状态，这种自然存在状态便是自由的“澄明境域”，而这种玄幽冥默、晦明交织的“澄明境域”，便如海德格尔所说，是在“林中空地”上不断敞开的物我同化的“自由”之路。

在郭象看来，“自由”并非单纯的“肆意”，而是一种生命本真的韵律，是一种自然与生命的交融。郭象深谙魏晋时期世家大族崛起、庄园经济垄断、玄学思潮兴盛的社会历史条件，试图以思想理论为器，以生命个体的现实生存为基础，构建出一幅理想而自在的自由生命图景，使生命个体走出心灵之困境，摆脱现实之桎梏，坦然应对任何无法改变的现实境遇，从而获得自我解脱式的精神体验，捍卫自由领地。郭象之自由不似儒家自由般重德向善，亦不似道家自由般超然独立、孤傲洒脱，更不似魏晋自由如酒如药般张扬淫逸，他以“独化”为实、以“自然”为真诠释“自由”，追寻个体生命之真实，让个体以“无心而至真”“顺物而合宜”的内外兼修之姿态安顿自身、直面现实境遇，使心灵得以冥于内外，使生命得以安顺自得，使人格得以觉情应物，绘制了一幅以“自然”为核心的自由生存图景，诠释了个体的生命价值，形成了中国思想史上具有魏晋独特风格的对自由问题的思考。

参考文献

- [1] 汤用彤. 魏晋玄学论稿[M]. 上海: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1.
- [2] [魏]王弼, 王锦民. 中华传统文化百部经典·周易略例[M]. 北京: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2022.
- [3] [魏]王弼, 楼宇烈. 老子道德经注校译[M]. 北京: 中华书局, 2008.
- [4] 许嘉璐, 安平秋. 二十四史全译(《晋书》第二册)[M]. 上海: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2004.
- [5] [晋]郭象, [唐]成玄英. 庄子注疏[M]. 北京: 中华书局, 2011.
- [6] [东汉]许慎. 说文解字[M]. 北京: 中华书局, 1963.
- [7] [魏]何晏, [梁]皇侃义. 论语集解义疏[M]. 北京: 中华书局, 1985.
- [8] 王晓毅. 郭象评传[M].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9] 赵敦华. 现代西方哲学史新编[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7.
- [10] [德]马丁·海德格尔. 在与时间[M]. 陈嘉映, 王庆节, 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06.
- [11] [英]大卫·休谟. 人性论[M]. 关文运, 译. 郑之骧, 校.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7.
- [12] 牟宗三. 才性与玄理[M]. 桂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 [13] [英]托马斯·霍布斯. 利维坦[M]. 黎思复, 黎廷弼, 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9.
- [14] [德]戈特弗里德·威廉·莱布尼茨. 单子论[M]. 钱志纯, 译. 五南图书出版公司, 2023.
- [15] 康中乾. 有无之辨——魏晋玄学本体思想再解读[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3.